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穗工信函〔2024〕6号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发布2024年 广州市促进工业和信息化产业高质量 发展专项资金集中申报指南 (第一批)的通知

各区工业和信息化、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各有关单位：

为充分发挥市级财政专项资金引导作用，围绕市委市政府“制造业立市”决策部署，全面推进新型工业化，做强做优支柱产业，培育壮大新兴产业，赋能提升传统优势产业，谋划布局未来产业。现发布《2024年广州市促进工业和信息化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集中申报指南（第一批）》（以下简称《申报指南》），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资金支持的重点

遵循“项目跟着政策走，资金跟着项目走”原则，强化项目谋划和储备，提升预算执行率和支出绩效，实现较好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申报指南设立软件与信息服务、芯片产品量产前首轮流片补助、降低专精特新企业融资成本上市挂牌融资奖补共三个专题。

二、资金支持方式

采取补助、奖励等支持方式。

三、项目申报的基础性要求

（一）申报单位应为广州市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且在广州市行政区域内生产经营、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诚信经营、依法纳税的工业和信息化及相关企业，或广州市视同法人单位统计并纳税的企业非法人分支机构。

（二）不支持联合申报。同一年度对同一单位原则上最多扶持2项竞争性项目，普惠性项目不受限制。

（三）项目应按照发布的《申报指南》所对应的专题方向提出申请。同一项目只能申报《申报指南》中的一个方向。

（四）已获得过国家级、省级、市级财政支持的竞争性项目不得重复申报（要求市级财政配套的项目或奖励性的项目除外）。

（五）“信用广东”网站受惩戒黑名单企业不得申报，如有工信领域应验未验历史项目的企业不得申报。

四、申报流程

此次申报由各区工业和信息化、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网上受理，向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推荐。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组织评审、公示及后续有关项目验收等程序，并按要求下达项目扶持资金。

（一）项目申报单位应严格按照指南各专题的具体要求提交申报材料，并对申报项目及申报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和可行性负责。申报指南电子版可以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网站

(<http://gxj.gz.gov.cn>) 查看。

(二) 根据我市关于政策兑现和集成服务的工作要求, 申报指南通过广东省政务服务网, 采用集成服务的形式兑现, 项目申报须通过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管理系统(以下简称“申报系统”, <http://shenbao.gxj.gz.gov.cn/>, 技术支持电话: 020-83757015, 技术支持 QQ: 1428954896) 进行网上申报。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管理系统企业用户手册可在系统登录页面下载。本次申报自 2024 年 1 月 9 日开始, 各区主管部门须在 2024 年 3 月 15 日前将推荐函(盖章件)报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具体流程如下:

1. 企业申报流程: (1 月 9 日-3 月 4 日)

(1) 首次使用申报系统的企业, 请点击申报系统首页“企业注册”链接, 在广东省统一身份认证平台注册企业管理员账号(法人注册)。完成注册后, 跳转回申报系统, 补充核对企业基础信息后, 可通过“申报人管理”创建本单位项目申报人账号。

如企业在“广东省统一身份认证平台”已有法人账号, 可通过申报系统首页“企业管理员”跳转至“广东省统一身份认证平台”, 通过认证后登录企业管理员账号。

(2) 填报: 用项目申报人账号登录后即可填报项目内容, 填报完毕后提交企业管理员审核。

(3) 网上提交: 企业管理员审核完毕后, 在系统提交给区初审。申报系统于 1 月 9 日 9:00 开放申报, 3 月 4 日 17:00 关闭

申报通道，企业须在3月4日17:00前完成网上首次提交，逾期不予受理；若项目被退回修改，须在3月15日17:00前提交，此后系统将关闭提交通道。

本次采用无纸化评审，申报单位应按各方向要求编制申报材料网上申报。

2.区主管部门工作流程：（3月4日-3月15日）

（1）区主管部门需对企业申报资料的完整性、符合性进行审核，若需退回企业修改、补充的项目材料，须在3月15日18:00前在系统完成修改提交工作，此后系统将关闭提交通道。

（2）各区工业和信息化、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审核后，分专题汇总，于3月15日前正式行文推荐（分专题）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各区盖章书面推荐文件须在系统上传。

附件：1.各方向主管处室和联系方式

2.2024年广州市促进工业和信息化产业高质量发展
专项资金集中申报指南（第一批）



附件 1

各方向主管处室和联系方式

序号	专题及方向	主管处室	联系方式
1	软件与信息服务	信息与软件服 务业处	石漫宇, 83123917 徐 鹏, 83123918
2	芯片产品量产前首轮流片补 助	电子信息工业 处	何健信, 83123894 谢 坤, 83123896
3	降低专精特新企业融资成本 上市挂牌融资奖补	中小企业处	张 良, 83123930 冯春健, 83123921

备注: 以上联系方式的接听时间为工作日 9:00-12:00, 14:00-18:00

2024 年广州市促进工业和信息化产业
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集中申报指南
(第一批)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 年 1 月

目 录

专题一	软件与信息服务	2
专题二	芯片产品量产前首轮流片补助	21
专题三	降低专精特新企业融资成本上市挂牌融资奖补 ..	39

专题一 软件与信息服务

一、支持内容

（一）软件企业落户奖励。本方向为普惠性项目。支持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成立，实缴注册资本不少于2000万元或2022年度营业收入不少于1亿元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企业。

（二）国家级工业互联网平台奖励。本方向为普惠性项目。支持被工业和信息化部评选为跨行业跨领域工业互联网平台、特色专业型工业互联网平台的承担单位。

（三）软件企业发展奖励。本方向为普惠性项目。支持2023年度营业收入首次达到2亿元、10亿元、20亿元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企业；支持2023年度年营业收入达50亿元以上且达到一定增速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企业。

二、申报条件

（一）软件企业落户奖励、软件企业发展奖励申报单位应为在广州市行政区域内设立、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软件和信息服务业企业，并按照国家工信部、统计局《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统计调查制度》纳入软件统计调查。国家级工业互联网平台奖励项目申报单位为在广州市行政区域内设立、登记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

（二）软件企业落户奖励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申报单位注册成立时间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

2.申报单位实缴注册资本不少于 2000 万元（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或 2022 年度（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营业收入不少于 1 亿元（满足其中条件之一即可）。

3.2023 年 10 月-12 月在申报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员工人数每月不少于 30 人。

4.已获得市总部经济落户或其他市级落户政策扶持的不予重复支持。

5. 根据实缴注册资本条件进行申报的企业，注册资本须用于企业正常经营活动并按要求提供佐证材料。

（三）国家级工业互联网平台奖励项目申报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对被工业和信息化部评选为跨行业跨领域工业互联网平台以及特色专业型工业互联网平台的承担单位给予奖励（企业无需申报具体项目，需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具体见申报材料要求）。

2.同一法人主体已获得该项奖励的不予重复支持。基于同一集团公司技术体系架构开发的工业互联网平台已获得该项奖励的不予重复支持。

3.本次申报对象为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获评国家级工业互联网平台的承担单位。

对本次未申报且在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获评国家级工

业互联网平台承担单位，后续不再进行补充申报及奖励。

（四）软件企业发展奖励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申报企业在 2023 年的营业收入首次达到 2 亿元（含）、10 亿元（含）、20 亿元（含）；或者 2023 年度年营业收入达 50 亿元（含），且营收增速连续 2 年（2022、2023 年）较前一年增长 10%（含）以上。

2.申报单位提交的有关生产经营数据，以统计部门数据为准。

3.申报年营业收入首次达 2 亿元的企业 2023 年 10 月-12 月在职职工缴纳社保每月不得少于 50 人；申报年营业收入首次达 10 亿元、20 亿元的企业 2023 年 10 月-12 月在职职工缴纳社保每月不得少于 100 人；申报年营业收入达 50 亿元以上且满足增速要求的企业 2023 年 10 月-12 月在职职工缴纳社保每月不得少于 200 人。

三、支持方式

本方向项目财政扶持资金采用事后补助方式。

对实质新开展从事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且符合相关条件的企业，给予最高不超过 300 万元的奖励。

被工业和信息化部评选为跨行业跨领域工业互联网平台的承担单位，符合条件的给予一次性奖励 500 万元；被工业和信息化部评选为特色专业型工业互联网平台的承担单位，符合条件的给予一次性奖励 300 万元。同时获得跨行业跨领域和特色专业型工业互联网平台的承担单位，按同一承

担单位合计最高不超过 500 万元给予支持。

对年营业收入首次达到 2 亿元（含）、10 亿元（含）、20 亿元（含）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企业，分别给予最高不超过 100 万元、200 万元、300 万元的奖励。对年营业收入达 50 亿元（含）以上且 2022 年、2023 年营收连续 2 年增速均达到 10%（含）以上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企业，给予最高不超过 2000 万元的奖励。

四、申报材料

本次采用无纸化评审，申报单位应按要求编制材料网上申报。经公示获得扶持的申报单位如需提供纸质材料另行通知。网上申报材料清单如下：

基础材料（所有方向均需提供）：

- （一）封面（附件 1）
- （二）目录
- （三）申报承诺书（附件 2-1、2-2）
- （四）申报汇总表（附件 4-1 至 4-3）
- （五）相关证明材料

1.申报单位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的仅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2.“信用广东”网站（<https://credit.gd.gov.cn/>）对申报单位的信用查询记录。

3.软件企业落户奖励、软件企业发展奖励、：

- （1）市工信局委托第三方机构（市软件行业协会，

020-38289993、020-38258319)提供的2023年度软件业务收入统计报表;

(2)市工信局委托第三方机构(市软件行业协会)出具的2023年软件纳统证明;

(3)税务部门出具的2022、2023年度上缴税收证明。

4.软件企业落户奖励材料:

(一)项目申请表(加盖公章,附件3-1)

(二)2023年10月-12月申报单位在职职工缴纳社保明细表(每月不得少于30人)

(三)根据实缴注册资本条件进行申报的单位须提供验资报告或银行收款单(备注须标明是投资款等),以及填写该笔款项截至2023年12月的支出明细表(附件3-2),并提供银行对账单(须有银行盖章)。1万元以上的支出须提供与企业正常经营相关佐证材料(同时提供银行付款回单、记账凭证、发票,涉及第三方的费用须同时提供项目合同、房屋租赁合同等相应凭证)。

(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核的2022、2023年度审计报告(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并加盖公章(软件企业落户奖励)。2023年未出审计报告的申报单位,提供2023年1-12月企业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

国家级工业互联网平台奖励需提交申报材料:

(一)项目申请表(加盖公章,附件3-3)

(二)企业被评选为国家级工业互联网平台的有关证明

材料。

(三)同一集团公司已获得过该项奖励的须提供技术说明,包括但不限于两个平台开发的技术体系架构、技术路线、技术成果、具体应用领域的对比情况等。

软件企业发展奖励需提交申报材料:

(一)项目申请表(加盖公章,附件3-4)

(二)经会计师事务所审核的近五年(2019-2023年)的年度审计报告(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并加盖公章。2023年未出审计报告的申报单位,提供2023年1-12月企业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成立时间不足5年的企业,从成立时间开始提供每年度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超过5年的企业,须提供自成立时间当年开始至2018年的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

(三)申报年营业收入首次达2亿元的企业2023年10月-12月在职职工缴纳社保明细表(每月不得少于50人);申报年营业收入首次达10亿元、20亿元的企业2023年10月-12月在职职工缴纳社保明细表(每月不得少于100人);申报年营业收入达50亿元以上且满足增速要求的企业2023年10月-12月在职职工缴纳社保明细表(每月不得少于200人)。

软件与信息服务专题 附件 1

2024 年广州市促进工业和信息化产业
高质量发展资金项目
(软件与信息服务专题)

申报书
(封面)

单位名称 (盖章):

申报方向: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软件企业落户奖励/国家级工业互联网平台奖励
/软件企业发展奖励)

项目负责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手机:

电子邮箱:

二〇二 年 月 日

申报承诺书

(软件企业落户奖励)

本单位郑重承诺:

- 一、本次申报的××××项目真实，申报资料真实准确。
- 二、申报单位未获得过广州市各类市级落户奖励政策扶持，未多头申报，不在“信用广东”受惩戒黑名单内。
- 三、申报资料中的付款凭证、发票、文件等证明材料事实存在，真实可靠。
- 四、若申报项目获广州市促进工业和信息化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将严格按照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做好项目实施、财政资金使用管理工作。

若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承担由此引发的全部法律责任，返还所获资助的全部专项资金，并同意有关部门记录入广州市法人信用档案。

法人代表签字:

(请在此加盖单位公章)

××××年××月××日

申报承诺书

(软件企业发展奖励、国家级工业互联网平台奖励)

本单位郑重承诺:

一、本次申报的××××项目真实,申报资料真实准确。

二、申报资料中的付款凭证、发票、文件等证明材料事实存在,真实可靠。

三、若申报项目获广州市促进工业和信息化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将严格按照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做好项目实施、财政资金使用管理工作。

若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承担由此引发的全部法律责任,返还所获资助的全部专项资金,并同意有关部门记录入广州市法人信用档案。

法人代表签字:

(请在此加盖单位公章)

××××年××月××日

软件企业落户奖励申请表

申报单位（盖章）：

注册地址							
办公地址							
企业性质	国有/民营/外资/其他（需注明类型）			所属行政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时间				实缴注册资本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办公电话			
经办联系人		手机		办公电话		电子邮箱	
申报类型（需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input type="checkbox"/> 实缴注册资本不少于 2000 万元（成立之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input type="checkbox"/> 2022 年度（自成立之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营业收入不少于 1 亿元							
实缴资本金额及时间（示例：1.X 年 X 月 X 日完成注资 XX 万元，收款银行为 XX 银行。2.....，多笔可另附页说明）							

在职职工人数(2023年12月)	人	研发人员数(至当年12月)	2022年 人, 2023年 人
社保缴纳人数	2023年10月 人	2023年11月 人	2023年12月 人
资产总额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流动资产总额	万元	负债总额	万元
拥有专利数	(发明专利 件、实用新型专利 件)	拥有软件著作权	件
经营指标	2022年	2023年	
营业收入	万元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万元	
纳税总额	万元	万元	

国家级工业互联网平台奖励项目申请表

申报单位（盖章）：

申报单位		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		办公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注册时间		在职职工人数	
企业联系人	办公电话	手机	电子邮箱
注册资本（万元）	性质（国有、民营、外资、 其他）		
获得国家级平台称号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跨行业跨领域工业互联网平台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特色专业型工业互联网平台	获得称号时间	
申报单位是否取得市 级国家级工业互联网 平台奖励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是（取得时间 年 月）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软件项目补助方向 附件 3-4

软件企业发展奖励项目申请表

申报单位（盖章）：

申报单位		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		办公地址	
注册时间		在职职工人数	
注册资本（万元）		性质（国有、民营、 外资、其他）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联系电 话	
项目联系人		手机	

项目联系人办公电话		电子邮箱			
社保缴纳人数	2023年10月 人	2023年11月 人	2023年12月 人		
流动资产 总额 (万元)		负债总额 (万元)		资产负债率	
资产总额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总额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税收 (万元)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营收增速	2023年	%	2022年	%	
成立时间超过5年的申报单位需完整填报自成立之日起每年度至2018年的营收数据：(示例：XXXX年营收XXXX万元；XXXX年营收XXXX万元)					

软件与信息服务专题 附件 4-1

2024 年广州市促进工业和信息化产业高质量发展资金

软件与信息服务专题汇总表

(软件企业落户奖励)

单位: 万元

序号	申报单位	注册时间	注册资本	实缴资本 (至 2022.12.31)	2022 年营收	2023 年营收	申报类型 (实缴注册资 本/营业收入)

区工业和信息化部门审核意见: 经审核, 申报单位符合申报要求, 推荐申报。

盖章: _____ 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区工信部门联系人:

联系电话及手机:

2024 年广州市促进工业和信息化产业高质量发展资金软件与信息服务

专题项目汇总表

(国家级工业互联网平台奖励)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申报单位	申报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申报类别	申请补助金额	获得称号时间 (年/月)
1				国家级跨行业跨领域工业互联网平台奖励		
2				国家级特色专业型工业互联网平台奖励		
区工业和信息化部门审核意见： 经审核，项目符合申报要求，推荐申报。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区工信部门联系人：

联系电话及手机：

软件与信息服务专题 附件 4-3

2024 年广州市促进工业和信息化产业高质量发展资金软件与信息服务

专题项目汇总表（软件企业发展奖励）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申报单位	申报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申报类别（2023 年首次达到 2 亿元/10 亿元/20 亿元；2023 年达 50 亿元且达到增速）	2023 年营业收入	营收同比增速（以 2023 的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数据为准，申报达到 50 亿元的项目需填写 2022 年、2023 年的营收增速）
1					

2					
<p>区工业和信息化部门审核意见：经审核，项目符合申报要求，推荐申报。</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p>					

区工信部门联系人：

联系电话及手机：

专题二 芯片产品量产前首轮流片补助

一、支持内容

重点支持应用于通信设备、工业装备、物联网、数字家庭、医疗和汽车电子、显示驱动和触控、卫星通信与导航、LED、人工智能等领域的高性能通用芯片(CPU、DSP、存储器)、高性能计算加解密和处理器芯片、FPGA、MCU、高性能安全类芯片产品流片。

二、申报条件

(一)项目申报单位为在广州市行政区域内设立、登记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集成电路企业，或在我市视同法人单位统计并纳税的集成电路企业非法人分支机构，财务管理制度健全。

(二)项目建设期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并已完工。

(三)申报芯片产品量产前首轮流片为首次在集成电路生产线上完成流片，不含正式量产后批量流片。

(四)在建设期内，项目开展芯片产品量产前首轮流片产生费用(含IP授权或购置、掩模版制作、流片加工费，其中本项目相应的掩模板制作费用凭证必须提供)不低于300万元，投资结构合理。发票和银行付款凭证时间均需在建设期内。

(五) 在建设期内, 项目有新增知识产权成果及证书。提供国内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登记证书或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 落款日期需在项目建设期内。

(六) 项目未获得过国家、省、市的财政资金支持。

三、支持方式

本方向为竞争性项目。财政扶持资金采用事后补助方式, 对符合条件的项目, 按照不超过芯片产品流片费用 30% 的标准予以补助, 每个项目补助额度最高不超过 500 万元。

四、申报材料

(一) 各区工信部门对符合申报要求的项目进行情况汇总, 填写申报汇总表(芯片产品量产前首轮流片补助方向, 附件 1) 并加盖区工信主管部门印章后上报。

(二) 本次采用无纸化评审, 申报单位应按要求编制材料在系统开放日期内进行网上申报, 系统关闭后原则上不再接收补充材料。经公示获得扶持的申报单位如需提供纸质材料另行通知。网上申报材料清单如下:

1. 封面(附件 3-1)。
2. 申报承诺书(附件 3-2)。
3. 项目申请表(附件 3-3)。
4.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附件 3-4)。
5. 项目研发人员列表及其社保证明。
6. 项目新增知识产权成果及证书(需提供国内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登记证书或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 取得证书或通知

书的时间需在项目建设期内)。

7.项目专项审计报告(需提供申请本专题专项审计报告,不得以其他专项审计报告代替)(附件 3-5)。

8.项目完成情况报告(附件 3-6)。

9.申报单位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的仅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10.经会计师事务所审核的 2022、2023 年度审计报告(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

11.近 3 年国家、省、市有关部门出具的技术鉴定文件(如测试报告等)、核心技术专利、专有技术、软件著作权等相关企业研发能力证明材料。

12.其他材料:

(1) 芯片产品量产前首轮流片资金统计表(附件 3-7);

(2) 按资金统计表顺序提供以下凭证:流片加工、IP 授权或购置、掩模版制作合同与发票;付款凭证(境外加工的需提供报关单或委外加工证明);通过第三方流片的,需提供第三方与晶圆厂交易的全过程合同、付款凭证、发票等证明材料;

(3) 芯片产品外观照片;

(4) 芯片版图缩略;

(5) 芯片产品量产前首轮流片,即首次在集成电路生产线上完成流片(不含正式量产后批量流片)的相关证明材料。

上述材料必须在系统开放时间内按要求完整提供，如有一项不符条件或空缺均视为不符合申报条件，不予修改或补充。

芯片产品量产前首轮流片补助方向 附件 1

2024 年广州市促进工业和信息化产业高质量发展资金项目 芯片产品量产前首轮流片补助申报汇总表

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盖章）：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申报单位	项目建设内容 (500 字以上)	建设起止 时间	项目 总投资	资金来源	项目经济效益			备注
							新增 营业收入	新增 税金	新增 利润	

芯片产品量产前首轮流片补助方向 附件 3-1

**2024 年广州市促进工业和信息化产业
高质量发展资金项目
(电子信息工业专题)
申报书
(封面)**

单位名称 (盖章):

申报方向: 芯片产品量产前首轮流片补助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手机:

电子邮箱:

二〇二 年 月 日

项目申报承诺书

(格式)

本单位郑重承诺:

一、本次申报的××××项目真实，申报资料真实、完整、准确。

二、本次申报的项目未获得过国家、省、市的财政资金支持，未多头申报；申报资料中的付款凭证、发票等证明材料真实可靠，不存在重复使用，不在“信用广东”受惩戒黑名单内。

三、申报项目涉及的城市规划、土地使用、环境保护、资源利用、安全生产按相关文件要求办理手续。

四、若申报项目获广州市促进工业和信息化产业高质量发展资金支持，将严格按照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做好项目实施、财政资金使用管理、完工评价（验收）等工作。

若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承担由此引发的全部法律责任，返还所获资助的全部专项资金，并同意录入广州市法人信用档案。

法人代表签字:

(请在此加盖单位公章)

××××年××月××日

芯片产品量产前首轮流片补助方向 附件 3-3

芯片产品量产前首轮流片项目申请表

申报单位（盖章）：

一、基本情况					
申报单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详细地址			邮政编码		
注册时间		联系人		手机	
法人代表		性质(国有、民营、 外资、其他)		注册资本(万元)	
开户银行		账号		信用等级 (附证明)	
在职职工人数 (人)		其中：研发人员		研发人员占职工 总数比重	
资产总额(万元)		净资产(万元)		固定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总额 (万元)		负债总额(万元)		资产负债率	
经营指标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出口创汇(万美元)	利润(万元)	税金(万元)	行业排名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主要产品(服务)新增知识产权数量及类别 (可填报3种主要产品或服务)			2023年主要产品(服务)销售收入及市场占有率 (可填报3种主要产品或服务)		
二、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期		项目负责人及 手机	
项目总投资(万元)		符合补贴标准投入 金额(万元)		项目投入研发 人员数	

芯片产品量产前首轮流片项目可行性研究 报告

(参考提纲)

一、项目单位概况

项目单位设立情况，主要股东概况，主营业务情况和财务状况，在行业中的地位和竞争力，近期财务状况（含融资情况），主要投资项目，未来发展战略等。

二、项目概述

项目背景、实施场地、主要建设内容、投资规模、资金筹措和绩效目标等。

三、项目具体情况

主要包括：

（一）项目实施背景、意义、必要性和市场情况，目前在数据、网络、安全等要素条件方面具备的基础。

（二）项目前期情况（含项目立项及资金、技术准备情况等）。

（三）项目建设目标（分总目标及年度阶段目标）。

（四）主要建设内容：

1.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包括产品类型、产品技术先进性）

2.项目实施安排，列表说明，包括关键进度节点、月度时间安排、主要责任人员、知识产权归属等。

3. 项目总体目标和考核指标：

示范效益：形成何种可推广的新业态新模式、通用解决方案、产品等。经济效益：在企业提质降本增效等方面带来的收益等。技术指标：项目要达到预期效果必须具备的硬件、软件方面的技术指标。

（五）项目总投资及资金筹措方案（含已投入资金情况及已形成资产清单）、项目投资计划表。

（六）项目建设进度安排（包括项目开工时间，建设进展情况，完工时间等）。

四、项目创新性分析

将项目与国际、国内近3年涌现出的同类型产业项目进行对照，从规模实力、创新点、市场前景、产值对比、核心竞争力、对行业发展前景影响等方面对比。

五、经济和社会影响分析

经济效益分析：评价项目的经济合理性，包括年新增营业收入、利润、税收等经济指标；行业影响分析：分析项目对所在行业及关联产业发展的影响；风险分析及控制：分析项目投资承担的主要风险并提出防范措施；社会影响效果分析：阐述项目的建设及运营活动对项目所在地可能产生的社会影响和社会效益。

六、其他有关内容（如涉及商业技术及专利秘密的声明等）

芯片产品量产前首轮流片项目 专项审计报告

(参考格式)

报告文号:

报备号:

XXXXXXXXXXXXX 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贵公司申报的 2024 年广州市
XXXX 项目“XXXXXX”于 年 月至 年 月期间项目投
资决算、经济效益完成情况。

一、企业及项目基本情况

- 1.企业基本情况
- 2.项目基本情况
- 3.项目研发人员情况

二、项目投资计划

根据贵公司项目立项书《XXXXXXXXXXXXXXXX》。具体预
算计划如下:

*项目总投资预算计划(芯片产品量产前首轮流片补助)

- | | |
|---------------|--------|
| (1) IP 授权或购置费 | XXX 万元 |
| (2) 掩模版制作费 | XXX 万元 |
| (3) 流片加工费 | XXX 万元 |

(列清明细)

合 计 XXX 万元

三、项目资金实际到位及使用情况

1.项目资金实际到位情况

2.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投资中符合补贴标准投入金额（芯片产品量产前首轮流片）

(1) IP 授权或购置费 XXX 万元

(2) 掩模版制作费 XXX 万元

(3) 流片加工费 XXX 万元

合 计 XXX 万元

(以上符合补贴标准的费用清单参照附件 3-7《芯片产品量产前首轮流片资金统计表》格式统计列出)

四、项目各项经济指标完成情况

销售收入、税收、利润等。

五、审计意见

(略)

附件：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2. 项目费用支出清单（支付凭证台账）

3. 超过 1 万元额度的发票复印件

芯片产品量产前首轮流片项目

完成情况报告

(参考提纲)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含项目承担、合作单位介绍)

(二) 项目实施背景

二、项目实施情况

(一) 项目实施进度执行情况

(二) 项目组织管理及执行情况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 技术产出成果(可证明)

(二) 经济产出成果(可测算)

(三) 其他产出成果(可证明)

(四) 项目可持续性分析(主要是对项目完成后, 后续政策、资金、人员机构安排和管理措施等影响项目持续发展的因素进行分析)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 后续工作计划

(二) 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包括资金安排、使用过程中的经验、做法、存在问题、改进措施和有关

建议等)

(三) 其他

芯片产品量产前首轮流片资金统计表

申报单位 (盖章):

单位名称															
设计工艺								产品描述							
费用类型	序号	对应产 品型号	产品对应新 增知识产权 证明编号	发票编号	发票时间	发票金额 (不含税)	发票货 物名称	收款方	付款凭 证号	付款 时间	付款 金额	合同 号	合同 对方 单位 名称	合同金 额	合同 签订 时间
IP 授权或 购置	1														
	2														
掩膜板制 作	3														
	4														
流片加工	5														
	6														

专题三 降低专精特新企业融资成本上市 挂牌融资奖补

一、支持内容

本方向为普惠性项目，支持专精特新企业上市挂牌融资，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在主板、科创板、创业板及北交所上市融资。

二、申报条件

1.申报单位应符合本通知“项目申报的基础性要求”所列所有条件。

2.申报单位应为我市有效期内（截至申报截止日）的创新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以下统称专精特新企业）之一。

3.申报单位对申报项目及申报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和可行性负责。区主管部门须对企业申报资料的完整性、符合性进行审核，并对审核结果负责。

4.申报单位须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北京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不含新三板）的专精特新企业，在2022年4月13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经广东证监局辅导备案登记的，按照工作进程分阶段对企业完成公开发行之之前支付的中介费用，不超过实际发生费用的50%给予补助，同一企业省、市工信系统补贴最高不超过300万元。

5.上市辅导备案时间以广东证监局出具的《辅导备案登记确认书》上记载的备案日期为准。

6.中介费用主要指会计审计费、资产评估费、法律服务费、券商保荐费四类费用。提供上述中介费用的合同、付款单、发票。其他与上市无关的中介费用，不予补助。

7.企业从签订中介协议开始直至公开发行之之前支付的中介费用可以分两个阶段申报补助：第一阶段是企业经广东证监局辅导备案登记后，对其项目申报前支付的中介费用给予补助；第二阶段是企业上市申请材料获得中国证监会或交易所受理回执后，对其未获得补助的中介费用给予补助。第一阶段获得补助金额最高不超过 150 万元，两个阶段累计获得补助金额最高不超过 300 万元。

8.已经终止辅导的企业，不得申报奖补资金。

三、申报材料

本次申报采用网上无纸化申报，材料清单如下：

（一）封面（附件 1）

（二）项目申报承诺书（附件 2）

（三）项目申请表（附件 3）

（四）2024 年广州市促进工业和信息化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降低专精特新企业融资成本专题）申报汇总表（附件 4）

（五）营业执照（若相关工商信息有变更的必须提交工

商变更核准通知书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六) 若申报单位为市外迁入企业, 须于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平台发起重大信息变更, 并提供获认定为专精特新企业的相关证明材料(认定文或证书)

(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企业缴纳社保人数及证明材料

(八) 税务部门出具的企业 2022 年 4 月 13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纳税情况证明

(九) 2022 年经备案的审计报告(须带备案防伪标识)和 2023 年会计报表(须盖章)

(十) 提供“信用广东”网站下载的信用信息报告

(十一) 其他合同、发票等必要的证明材料(须制作材料目录)

降低专精特新企业融资成本专题 附件 1

2024 年广州市促进工业和信息化产业
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降低专精特新企业融资成本专题)
项目申报书
(封面)

申报方向: _____

上市挂牌融资奖补方向

申报单位: _____

申报单位地址: _____

申报单位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手机号码): _____

二〇二 年 月 日

项目申报承诺书

(格式)

本单位郑重承诺:

一、本次申报的 2024 年广州市促进工业和信息化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降低专精特新企业融资成本专题)项目真实,申报资料真实、完整、准确;

二、申报资料中的付款凭证、发票和其他证明材料的事实存在,真实可靠,不存在重复使用;

三、本次申报的项目以前没有获得过国家、省、市的财政资金支持,目前未多头申报,二、申报单位未获得过广州市各类市级落户奖励政策扶持,未多头申报,不在“信用广东”受惩戒黑名单内;

四、申报项目涉及的城市规划、土地使用、环境保护、资源利用、安全生产、设备抵税免税等已按相关文件要求办理手续;

五、若申报项目获广州市促进工业和信息化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将严格按照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相关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做好项目实施、财政资金使用管理、完工评价(验收)等工作。

若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承担由此引发的全部法律责任并按相关规定返还所获资助的专项资金,并同意有关部门记录入广州市法人信用档案。

法人代表签字:

(请在此加盖单位公章)

××××年××月××日

降低专精特新企业融资成本专题 附件 3

项目申报表

申报单位（盖章）：

（金额单位：万元）

企业名称		成立日期	
企业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 <input type="checkbox"/> 集体 <input type="checkbox"/> 外商投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请注明)	注册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	经办人手机号码	经办人 Email、qq
目前所处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阶段	是否已申报过第一阶段奖补	<input type="checkbox"/> 是，已获得奖补_____万元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上市辅导协议签订时间	本次申请补助的上市费用支出合计____笔，共计_____万元。 （请在申报材料中每笔金额按顺序列明，并制作对应费用目录）		
企业简介	限 500 字内		
本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上市挂牌融资奖补方向		

申报单位法人签字：

申报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降低专精特新企业融资成本专题 附件 4

2024 年广州市促进工业和信息化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降低专精特新企业融资成本专题) 申报汇总表

区中小企业行政主管部门 (盖章):

单位: 万元、人、%

上市挂牌融资奖补项目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性质	2023 年度基本情况				上市挂牌情况							
			营业收入	资产总额	纳税金额	12 月末职工人数	设立股份制公司时间	上市辅导协议签订的时间	股改过程中中介费用	(拟)挂牌上市地点	上市进度	(拟)募集资金	已获得奖补金额	本次申报阶段 (第一阶段/第二阶段)
...														
...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办公室

2024年1月5日印发
